

我省出台措施加快推进大数据发展 明年初步实现全省政务数据共享



2016年 我省基本实现光网、4G、重点公共场所 WiFi 三个全覆盖的基础上，加快数据中心、云计算、物联网等基础设施和支撑平台集约化建设，集聚优质应用、内容和信息源

本报讯（记者邵长春）省政府近日印发《海南省促进大数据发展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要求加快推进我省大数据发展。

《方案》强调，按照“多规合一”的要

求，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推动政府公共数据共享、开发、开放和应用，形成全省“一盘棋”、“多网合一”的发展格局。

到2020年，全省基本建成大数据智慧化应用体系，大数据成为政府治理

2017年 政府数据交换体系和共享交换机制基本建立，省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实现省、市县覆盖，全省政务云计算中心和人口、法人、空间地理、宏观经济等四大基础数据库全面建成，建成重点领域专题数据集，初步实现全省政务数据的整合汇集与共享

根据《方案》要求，到2017年，要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支撑，建立基于大数据的经济社会管理新机制，形成公平普惠、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体系，使大数据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根据《方案》要求，到2017年，要

2020年 信息基础设施发展指标进入全国领先行列

在全国先期推出大数据开放相关制度，建成政府数据统一开放平台，建立与社会大数据共享的开放机制，数据共享开放水平走在全国前列。根据《方案》，2017年我省将建

制图陈海冰

成全省统一的“多规合一”数字化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多规合一”数据的量化动态分析、统计评价、决策支持和总体规划“一张图”，有力支撑城乡统筹“全省一盘棋”。

我省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 2017年“一张审批网”村级覆盖率要超九成

众少跑腿、好办事、不添堵，共享“互联网+政务服务”发展成果。

根据部署，2017年年底前，要完善全省一体化政务服务的“一张审批网”，建成功能齐全、服务便捷、覆盖

面广的平台。“一张审批网”在100%覆盖省级、市级、乡级、村级基础上，村级覆盖率超过90%，探索向产业园区延伸；全省各级公共服务事项全部通过“一张审批网”办理。

同时，全面公开各级政务服务事项，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和网络化水平。

2020年年底前，实现互联网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建成与国家平台

互联、省级统筹联动、部门协同、一网通办的“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大幅提升我省政务服务智慧化水平，让政府服务更透明，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方便、更快捷、更有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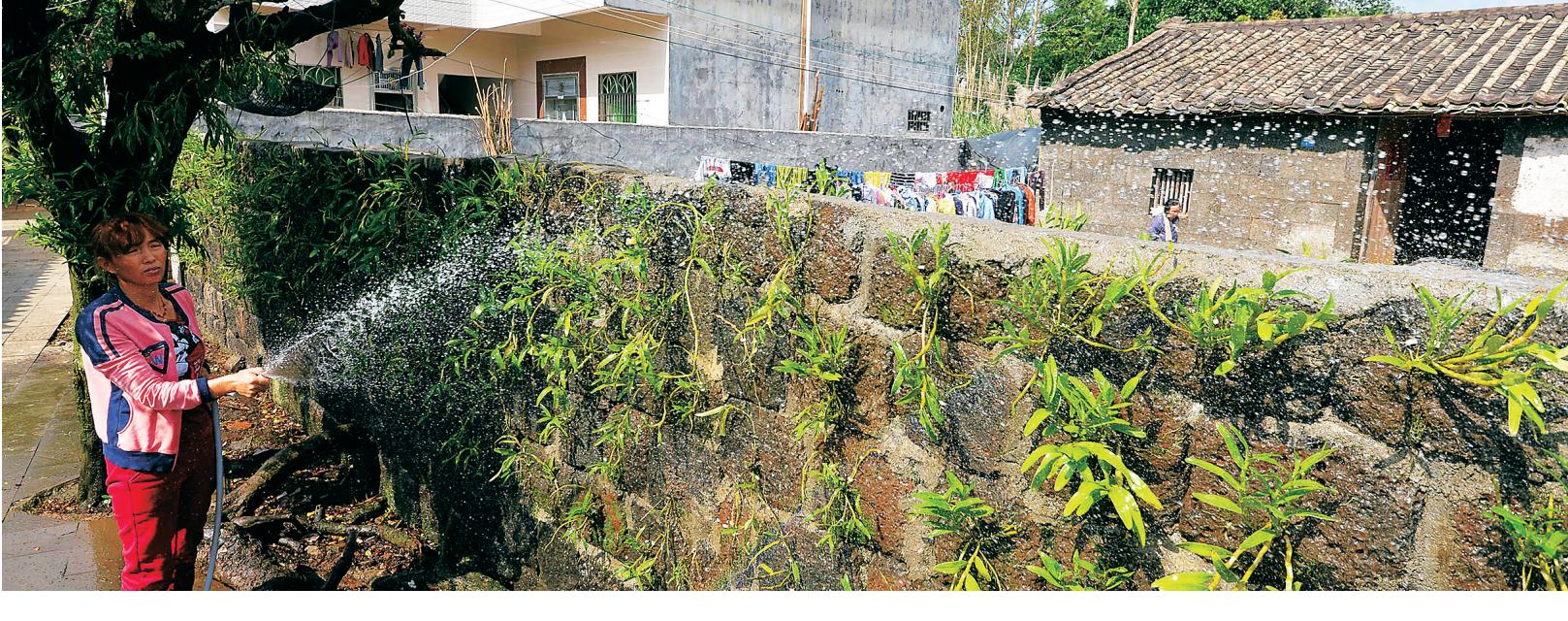
火山石墙上种石斛 鼓了腰包 美了村貌

12月19日，海口市新坡镇斌腾村村民正在给火山石墙上种植的石斛浇水。这不起眼的绿色植物不仅有很好的药用价值，而且经济效益可观。

近年来，海口羊山地区的村镇因地制宜，发展石斛产业，不仅鼓了村民的腰包，还美化了村容村貌。

据悉，“十三五”期间海口市计划种植火山石斛超过2万亩，产值超过20亿元。

本报记者 王凯 摄



银行快审快批提供2.5亿贷款 海口美兰673条小街小巷元旦前完成改造

市美兰区今年启动的673条小街小巷改造的缩影。据了解，美兰区今年小街小巷改造的数量占到海口市的一半，一开始该区相关部门都感到压力很大。

通过政府用PPP模式引进社会资本，银行快审快批提供贷款，以及服务社会投

资百日大行动的有力推动。截至本月初，已完成550条街道的改造，完工率超过80%，预计元旦前工程将全部完工。

为解决企业融资难的问题，海口通过政银企合作的形式，为企业开展PPP项目“铺路搭桥”。今年10月9日，在

海南省服务社会投资百日大行动政银企对接会上，中国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和海南盈海建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同意就该项目向盈海建业公司发放总额为2.5亿元的贷款。

今年9月，服务社会投资百日大

行动在全省正式启动后，该PPP项目建设得到进一步提速。记者了解到，前期工作涉及部门多，工作难度大。对此，美兰区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多次到项目施工现场考察，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H服务投资 加快发展

聚焦服务社会投资百日大行动

本报海口12月20日讯（记者计思佳 见习记者陈嘉博）绿树成荫、道路平整，走在干净顺畅的海口白龙街道中贤二村的主路上，让人觉得心情舒畅。在这里经营餐饮店的陈修梅今天感慨地告诉记者：“现在路铺好了，以前的污水横流不见了。人气旺了，我们开店的收益也提高了。”

白龙街道中贤二村的蜕变是海口

银行快审快批提供2.5亿贷款

海口美兰673条小街小巷元旦前完成改造

市美兰区今年启动的673条小街小巷改造的缩影。据了解，美兰区今年小街小巷改造的数量占到海口市的一半，一开始该区相关部门都感到压力很大。

通过政府用PPP模式引进社会资本，银行快审快批提供贷款，以及服务社会投

资百日大行动的有力推动。截至本月初，已完成550条街道的改造，完工率超过80%，预计元旦前工程将全部完工。

为解决企业融资难的问题，海口通过政银企合作的形式，为企业开展PPP项目“铺路搭桥”。今年10月9日，在

海南省服务社会投资百日大行动政银企对接会上，中国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和海南盈海建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同意就该项目向盈海建业公司发放总额为2.5亿元的贷款。

今年9月，服务社会投资百日大

行动在全省正式启动后，该PPP项目建设得到进一步提速。记者了解到，前期工作涉及部门多，工作难度大。对此，美兰区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多次到项目施工现场考察，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各种问题。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关于通过社会保障卡发放失业保险金的通告

失业保险业务咨询电话：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65332598、65344264、65309509

社保卡业务咨询电话：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热线：12333

海南省社会保险事业局社会保障卡管理中心服务热线：

66735326、66732580

海南省农村信用社24小时服务热线：96588

海南省人力资源开发局

2016年12月20日

附：海南省省本级参保人员社保卡申领服务网点：

海口市大英山西二街2号法苑里小区铺面海南省社会保险事

业局社会保障卡管理中心（新省政府北门斜对面）；

海口市嘉华路6号海南省社会保险事业局嘉华大厦经办服务

大厅；

海口市龙昆南路润德广场11—12商铺海口农商行龙昆支行。

公 告

尊敬的业主：

您们购买的海南省澄迈县金马大道宝信小区7号和8号地四季春城一期南山轩和东海轩项目房产，由于海南省实行新的不动产权登记，澄迈县不动产登记局办理不动产权证时要求提交《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书》（简称“合同书”）和《办理不动产权证授权委托书》（简称“委托书”），否则不予受理不动产权证办理申请。

2016年11月，我司已分别向各位业主邮寄相关文件，但有部分业主尚未签署寄回，导致不动产权证无法办理。为此，我司特此再次通知：

请各位业主尽快前来签署《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书》和《办理不动产权证授权委托书》，以免耽误办理不动产权证。

为了方便上述业主，南山轩和东海轩客服部和物业管理公司备有《合同书》和《委托书》范本，我司工作人员随时提供相关服务。不能亲自前来项目的业主，我们也将根据业主要求，按照您提供的地址或《商品房买卖合同》的联系地址再次邮寄《合同书》和《委托书》，请您签署后寄回。

由于业主未能签署《合同书》和《委托书》而影响办理不动产权证，责任由业主承担。

联系电话：0898-67607111, 13215880889。

特此公告。

澄迈宝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0日

左岸·生活项目变更方案规划公示启事

海南顺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左岸·生活”项目位于龙昆南路中国城西侧，2002年由原琼山市建设局批建，2006年经我局办理方案变更，重新核发了建设工程规划临时许可证（海市规证建<2006>AE0041号），批建内容为1幢地上14—19层/地下1层，建筑面积地上41072.20平方米，地下2047.50平方米，2010年因配合高架桥建设停工至今，建设现状为15层。现建设单位向我局申报复工续建方案审查，拟在2006年批建的建筑方案基础上对外立面及一至十五层平面内部布局进行调整，不涉及改变建筑性质及增加建筑面积、广泛征求相关权益人和公众对变更方案的意见，现按程序进行批前公示。

1、公示时间：10个工作日（2016年12月21日至2017年1月4日）。

2、公示地点：海口规划网站（www.hkup.gov.cn）；建设项目现场。

3、公示意见反馈方式：(1)电子邮件请发送到:hksgh@haikou.gov.cn。(2)书面意见请邮寄到长滨路第二行政办公区15栋南楼2056房海口市规划局规划建筑技术审查处,邮编570311。(3)意见或建议应在公示期限内提出，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无意见。4、咨询电话：

68724370,联系人:陈孝武。

海口市规划局

2016年12月21日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琼中土环资告字[2016]7号

根据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经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十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地块面积 (m²)	土地 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年)	挂牌起始价 (万元)	竞买保证金 (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02001-2013001-A1	红 岭 水 利 枢 纽 工 程 区 域 内	165820.3	商服 用地	1.06	35	50	40	7207	7207
02001-2013001-A2		168506.62		1.06	35	50	40	7324	7324
02001-2013001-A3		80679.08		1.06	35	50	40	3507	3507
02001-A-05		9770		0.3	20	50	40	359	359
05001-A-06		9784		0.3	20	70	40	372	372
02001-B-01		11788		0.3	20	70	40	449	449
02001-B-02		27766		0.3	20	70	40	1057	1057
05001-B-03		60486		0.3	20	70	40	2302	2302
05001-B-04	05001-B-05 05001-B-06 05001-B-07 05001-B-08	16071		0.3	20	70	40	612	612
05001-B-05		23019		0.3	20	70	40	876	876
05001-B-06		15927.8		0.3	20	70	40	606	606
05001-B-07		26493		0.3	20	70	40	1008	1008
05001-B-08		9499		0.3	20	70	40	362	362

政府会展楼二楼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厅召开挂牌现场会。

七、其他事项：1、本次出让的1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均按现状出让。

2、竞得成功后，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出让地块的定金，并可抵作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价款。未竟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挂牌活动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

3、土地成交价款的支付方式：挂牌成交后，竞得人须当即签订《成交确认书》，于成交后10日内与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出让合同约定方式向我县财政非税收入户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

4、其他费用缴付：竞得人申请办理用地手续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涉及的其他税费按相关规定自行向有关部门支付。

5、开发建设要求：(1